

# 深圳证券交易所

---

## 关于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黄生田的监管函

公司部监管函〔2022〕第 241 号

黄生田：

2022 年 9 月 13 日，你持有的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193.71 万股股票被司法拍卖，占你所持公司股份比例的 99.96%，成交总金额 929.81 万元。你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，因司法拍卖减持股份数量超过本年度可转让的法定额度，超比例减持金额合计 697.25 万元。

你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22 年修订）》第 1.4 条、第 3.4.1 条，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第八条的规定。本所希望你吸取教训，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  
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 
2022年10月31日